

113 年度 國立體大公務車司機加班費計算公式：(月薪 51,465 元)

- 一、 前 2 小時每小時 286 元(月薪 51,465 元/240 時\*4/3=285.9)。
- 二、 第 3 小時起每小時 357 元(月薪 51,465 元/240 時\*5/3=357.3)。
- 三、 休息日之第 9 小時起每小時 572 元(月薪 51,465 元/240 時\*8/3=571.8)。

下午 10 時至次日 6 時間加給 20%之加班費

- 一、 前 2 小時每小時 343 元(未加成加班費 286\*1.2=343.2)。
- 二、 第 3 小時起每小時 428 元(未加成加班費 357\*1.2=428.4)。
- 三、 休息日之第 9 小時起每小時 686 元(未加成加班費 572\*1.2=686.4)。

國定假日出勤加發當日薪資一倍。

即  $51,465/30=1,716$  元

\*\*依勞基法規定單日工時不得超過 12 小時，倘無法於表定時間返程，請另行安排返程。